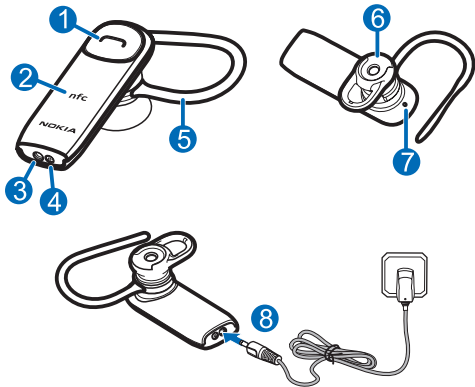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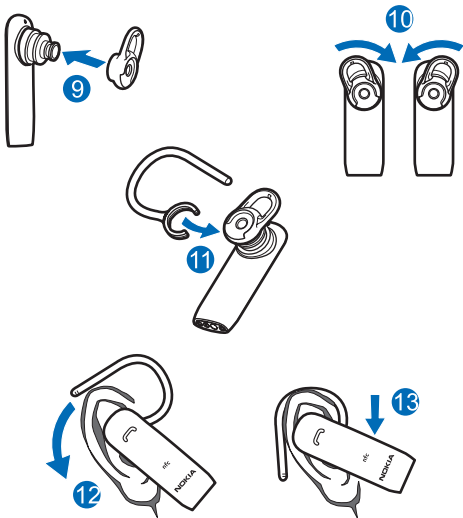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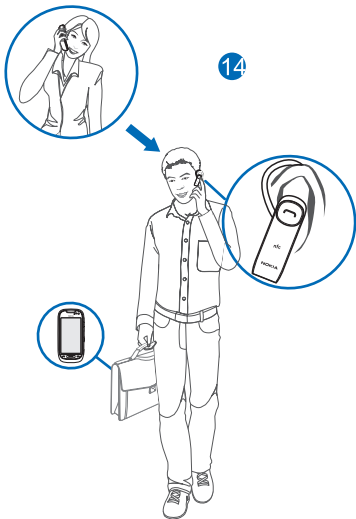
Nokia 藍牙耳機 BH-219



第 2.0 版

© 2010 Nokia。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合格聲明書

本公司 NOKIA CORPORATION 聲明產品 BH-219 符合歐盟指令 1999/5/EC (Directive 1999/5/EC) 的基本要求 and 相關規定。此聲明書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的全文可在 http://www.nokia.com/phones/declaration_of_conformity/ 中找到。

CE 2150

© 2010 Nokia。版權所有。

Nokia、Nokia Connecting People 與 Nokia Original Accessories Logo 是 Nokia Corporation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Nokia tune (諾基亞音調) 是 Nokia Corporation 的聲音標記。本文中所述及其他產品與公司名稱可能分別為其各自擁有者之商標或註冊名稱。

未事先取得諾基亞的書面同意，嚴禁以任何形式複製、傳送、散佈或儲存本文的全部或部分內容。諾基亞奉行持續發展的政策。諾基亞保留對本文中所述產品進行改變和改進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Bluetooth 是 Bluetooth SIG, Inc. 的註冊商標。

在相關法律所允許之最大範圍內，不論是什麼情況，包括發生資料或收入損失或任何特殊、附隨、衍生性或間接之損害，無論其發生原因為何，諾基亞或其認可之供應商都無需承擔任何損害之責任。

本文件之內容係依「現況」提供。除非適用的法律另有規定，否則不對本文件之準確性、可靠性或內容做出任何類型的明確或隱含的保證，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對特定目的的商用性與適用性的默示保證。諾基亞保留於任何時刻修正或作廢此文件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如需最新的產品資訊，請參閱 www.nokia.com.tw。

產品是否可用依地區而有所不同。如需詳細資訊，請與您的諾基亞經銷商連絡。本裝置可能包含受到美國與其他國家之出口法律與條例所規範的商品、技術或軟體。禁止違法轉移。

根據交通部電信器材管制辦法第十二條及第十四條：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

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項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電機設備之干擾。

簡介

有了 Nokia 藍牙耳機 BH-219，您可以使用相容的行動裝置，輕鬆免持撥打電話與接聽來電。

使用耳機前，請仔細閱讀本用戶指南。另外，也請閱讀與耳機連結之裝置的用戶指南。

本裝置的表面不含鎳。

本產品可能包含小型零件。請將這些零件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藍牙無線技術

藍牙無線技術可讓您以無線方式連結相容的裝置。本耳機和另一部裝置不需要在視線範圍內，但是兩部裝置彼此間的距離請勿超過 10 公尺 (33 英呎)。連結可能會受到障礙物 (例如牆壁) 或是其他電子裝置的干擾。

本耳機符合藍牙規格 2.1 + EDR，支援耳機設定檔 1.1 和免持模式設定檔 1.5。若要用其他藍牙裝置，請向該裝置製造商查詢，以了解該藍牙裝置與本裝置的相容性。

開始使用

本耳機包含下列零件，如標題頁所示：多功能鍵 (1)、近距離無線通訊 (NFC) 區域 (2)、充電器插孔 (3)、麥克風 (4)、耳掛 (5)、聽筒 (6) 及指示燈 (7)。

使用耳機之前，您必須先為電池充電，並將耳機和相容裝置配對。

本裝置的某些部分具有磁性。裝置可能會吸引金屬物質。請勿將信用卡或其他磁性儲存媒介放在本裝置附近，因為所儲存的資料可能會遺失。

為電池充電

為電池充電之前，請仔細閱讀「[電池與充電器資訊](#)」。

1. 將充電器插入牆上的插座。
2. 將充電器電源線連結至充電器插孔 (8)。充電時，會亮起紅色指示燈。

要將電池完全充飽，最多可能需要 2 小時。

3. 當電池完全充飽時，會亮起綠色指示燈。請中斷充電器與耳機的連結，然後將充電器從牆上的插座拔下來。

當您拔下充電器插頭時，請握住並拔出插頭，不要拉扯電源線。

完全充飽的電池最多可提供 6 小時的通話時間，或是最多 100 小時的待機時間。

耳機未與充電器連結時，若要檢查電池電量，請將耳機與行動裝置連結，然後按下多功能鍵。如果亮起綠色指示燈，就表示電量足夠。如果亮起黃色指示燈，表示您很快就需要再次將電池充電。如果亮起紅色指示燈，請立即將電池充電。

當電池電量不足時，每隔 5 分鐘耳機就會響起嗶聲，並閃爍紅色指示燈。

將耳機開機

若要開機，請按多功能鍵。如果您的裝置支援近距離無線通訊 (NFC) 功能，請先確認裝置上已啟動該功能，然後使用耳機的 NFC 區域碰觸裝置的 NFC 區域。如需 NFC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裝置的用戶指南。

這時耳機會發出嗶聲，並緩慢閃爍綠色指定燈，表示耳機正嘗試連結至最後連結的一部或兩部裝置。

當耳機連結至至少一部裝置並可使用時，會緩慢閃爍藍色指示燈。

如果耳機尚未與任何裝置配對，會自動進入配對模式。

將耳機關機

若要關機，請按住多功能鍵約 5 秒鐘。

耳機會發出嗶聲，並短暫亮起紅色指示燈。

如果耳機未能在約 30 分鐘內連結至任何裝置，會自動關機。

配對與連結耳機

使用耳機之前，您必須先將耳機和相容裝置配對並連結。

本耳機最多可以和八部裝置配對，但是一次最多只能和兩部裝置連結。

若要將耳機與您的裝置配對並連結 (若裝置支援 NFC)，請確認耳機已關閉且裝置上的 NFC 已啟動，然後使用耳機的 NFC 區域碰觸裝置的 NFC 區域。

當裝置不支援 NFC 時，若要將耳機與裝置進行配對和連結：

1. 請確定行動裝置已開機，且耳機已關機。
2. 如果耳機先前未與任何裝置配對，請將耳機開機。這時耳機會進入配對模式，並快速閃爍藍色指示燈。
如果耳機先前已和某部裝置配對，請確定耳機目前為關機狀態，然後按住多功能鍵約 5 秒，直到藍色指示燈開始快速閃爍為止。
3. 請在約 3 分鐘內啓用裝置上的藍牙，並將其設為搜尋藍牙裝置。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行動裝置的用戶指南。
4. 從找到的裝置清單中選取耳機。
5. 必要時，請輸入密碼 0000 讓耳機與裝置進行配對與連結。

在某些裝置上，您可能需要在配對後個別進行連結。

當耳機連結至至少一部裝置並可使用時，會緩慢閃爍藍色指示燈。

若要手動連結至最後使用的裝置，請按住多功能鍵約 2 秒鐘（在沒有連結至任何裝置的情況下），或是透過裝置的藍牙功能表進行連結。

若要手動將裝置連結或中斷連結（若裝置支援 NFC），請使用耳機的 NFC 區域碰觸裝置的 NFC 區域。

您可以設定裝置，讓耳機與裝置自動連結。若要在諾基亞裝置中啓動此功能，請在藍牙功能表中修改配對裝置設定。

基本使用方式

更換耳墊

耳機可能附有不同尺寸的耳墊。請選擇最適合、配戴起來最舒適的耳墊。

若要更換耳墊，請從聽筒中抽出目前的耳墊，然後置入新的耳墊 (9)。

將耳機放在耳朵上

若要將耳機加上耳掛一起使用，請將耳掛接上耳機 (11)。若要將耳掛拆下，請從耳機輕輕地拉出耳掛。

您可以旋轉耳墊，將耳機固定在耳朵上 (10)。例如，如果您是右耳使用耳機，可能需要向右旋轉耳墊以便取得最舒適的角度。如果您有配戴耳環，請確保耳環不會鉤住耳墊。

若要將耳機放在耳朵上，請將耳掛滑向耳後 (12)，並將聽筒推入耳朵。將耳機指向嘴巴 (13)。

調整音量

耳機會根據周遭雜音自動調整音量。若要手動調整音量，請使用連結裝置上的音量控制功能。

所選的音量等級設定會隨目前耳機所連結的裝置一同儲存。

通話

若要撥打電話，在耳機與行動裝置連結的情況下，請以正常使用行動裝置。

若要重撥您上次撥打的號碼 (如果行動裝置支援透過耳機執行此功能)，請在沒有進行中的通話時，按兩次多功能鍵。

若要啟動語音撥號 (如果行動裝置支援透過耳機執行此功能)，請在沒有進行中的通話時，按住多功能鍵約 2 秒鐘。請依行動裝置用戶指南上的說明進行操作。

若要接聽或結束通話，請按多功能鍵 (14)。若要拒絕通話，請按兩次多功能鍵。

若要在耳機與相容的連結裝置之間切換通話，請按住多功能鍵約 2 秒。

連結兩部裝置

耳機可以同時連結至兩部裝置。

配對並連結兩部裝置

若要將耳機與兩部裝置配對，請將耳機開機，啟動配對模式，然後將耳機與第一部裝置配對。關閉耳機，啟動配對模式，然後將耳機與第二部裝置配對。

若要將耳機與兩部裝置連結，請將耳機關機然後再開機。

處理通話

如果耳機可以同時連結至兩部裝置，而您使用重撥或是語音撥號功能，則執行撥號的裝置是該耳機所連結的裝置中最後一次撥號的裝置。

若要在一部連結的裝置中接聽來電，並結束另一部裝置中目前的通話，請按多功能鍵。

若要在一部連結的裝置中接聽來電，並保留另一部裝置中目前的通話，請按住多功能鍵約 2 秒。

若要在一部連結的裝置中結束目前的通話，並返回另一部裝置中保留的通話，請按多功能鍵。

若要在一部裝置的目前通話和另一部裝置的保留通話間切換，請按住多功能鍵約 2 秒。

清除配對設定

若要清除耳機的配對設定，請先將耳機關機，然後按住多功能鍵約 8 秒鐘。耳機會發出兩次嗶聲，紅色和綠色指示燈會交互閃爍，然後耳機就會進入配對模式。

電池與充電器資訊

本裝置具有內建而且不可移除的充電電池。請勿試圖取出本裝置的電池，因為您可能會損壞本裝置。本裝置必須搭配下列充電器使用：AC-3、AC-4、AC-5、AC-8、DC-4 和 DC-9。實際充電器型號會因插頭類型而有所不同。插頭類型的辨識方式如下所示：E、X、AR、U、A、C、K 或 B。電池可以充電和放電好幾百次，但最後仍然會折損失效。

通話與待機時間僅為預估值。實際時間會受如裝置設定、目前使

疑難排解

如果您無法將耳機連結至相容的裝置，請先確認耳機已充飽電、已開機且已與該裝置配對。

用的功能、電池狀態以及溫度等所影響。

如果電池已經很久沒有使用，若要開始充電，您可能需要先將電池與充電器連結，然後中斷連結再重新連結充電器。

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分鐘後才會亮起充電指示燈。

充電器不用時，請拔下充電器插頭與裝置。因為充電過度可能會縮短電池的壽命，所以請勿將充電完畢的電池留在充電器中。如果將電池擱置不用，即便是電池

電量已完全充飽，經過一段時間後仍會失去電力。

務必將電池保存在 15°C 與 25°C (59°F 和 77°F) 之間。溫度過高或過低，都會減損電池容量與壽命。當裝置使用的電池過熱或過冷時，可能會暫時無法運作。

請勿將電池丟入火中，因為可能會產生爆炸。請依照當地的規定

丟棄電池。請回收電池。請勿將電池當成一般家庭廢棄物丟棄。

請勿以將充電器以其他用途使用。不正當的使用，或使用未經認可的充電器可能會引發火災、爆炸或是其他危險，並且可能導致許可或保固失去效力。如果您認為充電器已損壞，請在繼續使用前，攜帶充電器前往服務中心檢查。請勿使用受損的充電器。請在室內使用電池。

妥善保管您的裝置

請小心使用您的裝置、充電器和配件。下列的建議有助於您維護保固。

- 請將裝置保持乾燥。雨水、濕氣與各式液體或水份可能含有腐蝕電路的礦物質。若您的裝置弄濕了，請讓它完全風乾再使用。
- 請勿在佈滿灰塵或髒亂的區域中使用或存放裝置。活動式的

零件和電子組件可能較容易損壞。

- 請勿將裝置放置於高溫的環境中。高溫可能會縮短裝置的壽命、損壞電池，並使塑膠零件變形或融化。
- 請勿將裝置放置於低溫的環境中。當裝置從低溫恢復到常溫時，其內部會有濕氣凝結，可能會損及電路。

- 請勿嘗試開啓裝置。
- 請勿扔擲、敲擊或搖晃裝置。粗暴的使用方式會破壞內部的電路板和機械。
- 清潔裝置表面時，請務必選用柔軟乾淨的乾布。
- 請勿爲本裝置上漆。油漆可能會阻塞活動式的零件，使其無法正常操作。



產品、電池、文件或包裝上的打叉附輪垃圾桶符號，提醒您所有使用壽命屆滿的電器與電子產品、電池與蓄電池，皆必須另行收集處理。本要求適用於歐盟範圍內。請勿將這些產品當成未分類的一般垃圾丟棄。如需有關裝置環境特性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www.nokia.com/ecodeclaration。

回收

務必將用過的電子產品、電池與包裝材料送至指定的收集站。這麼做可協助防止不受控制的廢棄物處理，並促進材料的回收使用。如需產品環境保護資訊以及諾基亞產品的回收方式等相關資訊，請造訪 www.nokia.com/werecycle，或用行動裝置造訪 www.nokia.mobi/werecycle。



環境保護署

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相關規定，請務必將使用過的電池送至指定回收處理點回收。